大眾財務有限公司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 中期財務報表

大眾財務有限公司

目錄

	頁數
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綜合收益表	2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3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4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5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6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7
補充財務資料	48
業務回顧	51

大眾財務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網址: www.publicfinance.com.hk)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表

大眾財務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的簡明綜合業績及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附註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利息收入	6	424,062	462,846
利息支出	6	(33,853)	(30,037)
们心义山	O	(00,000)	(50,057)
淨利息收入		390,209	432,809
其他營業收入	7	56,999	65,472
營業收入		447,208	498,281
營業支出	8	(186,267)	(187,061)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的變動		286	526
未計耗蝕額前經營溢利		261,227	311,746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的耗蝕額	9	(129,735)	(160,072)
The state of the s		(120,100)	(::::,::=)
除稅前溢利		131,492	151,674
		·	·
稅項	10	(21,880)	(24,890)
期內溢利		109,612	126,784
			
溢利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109,612	126,784

已付/應付中期股息詳情於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1 披露。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期內溢利	109,612	126,784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_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109,612	126,784	
溢利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109,612	126,78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已審核)
	附註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_
±2030			
資産	10	005.040	4 074 744
現金及短期存款	12	965,810	1,074,714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13	4,654,001	4,489,442
持至到期投資	14	9,999	9,998
投資物業	15	36,101	35,815
物業及設備	16	17,203	16,687
融資租賃土地	17	34,887	35,373
遞延稅項資產		12,821	15,001
可收回稅款		-	19
無形資產		486	486
其他資產	18	44,710	33,835
資產總值		5,776,018	5,711,370
權益及負債			
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客戶存款	19	4,076,002	4,050,314
應付現時稅項	10	17,451	9,391
遞延稅項負債		4,000	4,000
其他負債	18	•	•
共 他負債		117,657	89,337
負債總值		4,215,110	4,153,042
權益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已發行股本	20	671,038	258,800
儲備	21	889,870	1,299,528
1º A 17A	<u>- '</u>	555,010	1,200,020
權益總值		1,560,908	1,558,328
Nh			
權益及負債總值		5,776,018	5,711,370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權益總值				
期初結餘	1,558,328	1,644,702		
期內溢利	109,612	126,784		
其他全面收益	103,012	120,704		
共心主山仪皿		-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109,612	126,784		
已付上年度股息	(107,032)	(120,324)		
	(107,002)	(120,024)		
期末結餘	1,560,908	1.651.162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淨現金流量來自:			
經營業務	12,740	327,283	
投資活動	(4,613)	(3,373)	
融資活動	(107,032)	(120,324)	
現金及與現金等值項目的(減少)/增加淨額	(98,905)	203,586	
期初的現金及與現金等值項目	1,074,714	859,305	
期末的現金及與現金等值項目	975,809	1,062,891	
現金及與現金等值項目結餘分析			
於要求時償付的現金及短期存款	290,132	241,964	
原訂於三個月內到期的即期及短期通知存款	675,678	810,929	
原訂於三個月內到期的持至到期投資	9,999	9,998	
	975,809	1,062,891	

1. 編製基準

本未經審核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發出 的《銀行業(披露)規則》(「披露規則」)中要求披露的資料而編製。

本中期財務報表並未包括年度財務報表的一切所需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公司及本集團二零一三年已審核財務報表一起審閱。

除下文附註4披露的會計政策之變動外,本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本 集團二零一三年已審核財務報表所採納的一致。

2. 綜合基準

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中期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的中期財務報表的申報期間與本公司相同,並採納連貫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綜合入賬,並繼續綜合入賬直至該控制權終止當日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所有集團內公司間的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支出以及與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交易有關的現金流量均於綜合賬目時悉數抵銷。

倘事實及情況反映下述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所述三項控制權因素其中一項或多項 有變,則本集團會重估是否仍然控制投資對象。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的變動(並無 失去控制權),於入賬時列作權益交易。

倘本集團失去一間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會終止確認(i)該附屬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及(iii)計入權益的累計匯兌差額;並確認(i)已收代價的公平價值;(ii)任何獲保留投資的公平價值及(iii)損益內任何所產生的盈餘或虧損。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本集團應佔成份會視乎情況,按倘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要求的相同基準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

2. 綜合基準 (續)

已被綜合入賬以達致會計目的之附屬公司如下:

	二零一四		
名稱	資產總值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權益總值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主要業務
Public Financial Limited	10,101	10,101	投資控股
大眾証券有限公司	191,197	139,980	證券經紀服務
大眾証券(代理)有限公司	1,102	1,084	提供代理人服務

就監管目的而言,流動資金比率及資本充足比率只根據本公司的賬目計算。

3. 資本披露基準

本公司於中期報告期間已遵守金管局就有關資本基礎及資本充足比率所制定的資本規定,亦已遵從金管局頒佈的披露規則的應用指引。

倘本公司並未遵守金管局自外部施加的資本規定,則須盡快向金管局提交就資本 恢復至最低水平的資本管理計劃。

就監管匯報目的而言,本公司資本充足比率乃基於本公司的加權風險與資本基礎的比率計算。由於附屬公司並不符合金管局發出的《銀行業(資本)規則》(「資本規則」)內所指定的標準,因此,並無任何附屬公司被綜合入賬,以計算資本充足比率。

本公司綜合集團成員之間轉移資本或資金並無任何重大限制或障礙,惟大眾証券有限公司的流動資金、資本及其他表現指標,須符合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頒佈的《證券及期貨(財政資源)規則》的最低要求。

按客戶貸款總額的百分比計算的部分保留溢利,須根據金管局資本規定撥作不可分派監管儲備,作為普通股權一級(「普通股權一級」)資本的部分計入資本基礎內。

3. 資本披露基準 (續)

本集團已採納有關巴塞爾協定三資本標準的《2012年銀行業(修訂)條例》條文及經修訂的資本規則。資本規則概述監管資本充足比率的一般規定、合資格監管資本的組成部分及銀行業機構營運時須達致的該等比率水平。資本規則已根據巴塞爾銀行監管委員會所頒佈對資本充足情況的國際協定準則而制定。根據資本規則,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止,最低資本充足比率遞增,並包括分階段引入2.5%的新資本保留緩衝。額外資本規定(包括介乎0%至2.5%的新反週期資本緩衝)將於較後階段詳述。

4. 會計政策

會計政策之變動及披露

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HKFRS」),一般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本集團已採納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已頒佈而又與其業務及本中期財務報表有關的下列新訂及經修訂HKFRS。

- HKFRS 10, HKFRS 12及 HKFRS 10, HKFRS 12及HKAS 27 (2011) —
 HKAS 27 (2011) (修訂) 「投資實體」的修訂
- HKAS 32 (修訂) HKAS 32 「金融工具:呈列 抵銷金融資產 及金融負債」的修訂
- HKAS 39 (修訂) HKAS 39 「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衍生工 具的更替及對沖會計的延續」的修訂
- HK(IFRIC)-詮釋 21 *徵稅*

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HKFRS的主要影響如下:

HKFRS 10 (修訂)包括投資實體的定義,並為符合投資實體定義的實體提供豁免綜合入賬的規定。投資實體須根據HKFRS 9為附屬公司公平價值計入損益入賬,而並非予以綜合。HKFRS 12及HKAS 27(2011) 已作出後續修訂。HKFRS 12 (修訂)亦載列投資實體的披露規定。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HKAS 32 (修訂)為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釐清「目前具有合法可行使執行抵銷權利」的釋義。該等修訂亦釐清HKAS 32的抵銷標準可應用於結算系統 (例如中央結算所系統),而該等系統乃採用非同步的總額結算機制。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4. 會計政策(續)

會計政策之變動及披露(續)

HKAS 39 (修訂)就對沖關係中所指定的場外衍生工具因法例或法規或推行法例或法規而直接或間接被更替為主要交易對手的情況,提供終止對沖會計豁免規定。本豁免項下的持續對沖會計必須符合以下所有標準:(i)更替必須因循法例或法規,或推行法例或法規導致而成;(ii)對沖工具的訂約方協定一名或多名結算交易對手取代其原交易對手成為各訂約方的新交易對手;及(iii)更替不會引致原衍生工具條款發生變動,惟為進行結算而變動交易對手直接應佔的變動除外。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HK(IFRIC)—詮釋21釐清根據相關法例所識別,實體於引發付款的活動發生時確認 徵稅責任。詮釋亦釐清,根據相關法例,徵稅責任僅在一段時間內發生引發付款 的活動時逐步累積。就達到最低限額時所引致的徵稅而言,該詮釋釐清於達到指 定最低限額前,概不會確認任何責任。該詮釋對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4. 會計政策 (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HKFRS的影響

本集團並未於本中期財務報表中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 **HKFRS**:

- HKFRS 9
- HKFRS 9、HKFRS 7及 HKAS 39 (修訂)
- HKFRS 11 (修訂)
- HKFRS 14
- HKAS 19 (修訂)
-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 週期的年度改進
-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 週期的年度改進

金融工具3

對沖會計及HKFRS 9、HKFRS 7及HKAS 39 的修訂3

收購共同經營權益的會計處理

監管遞延賬目2

HKAS 16 及 HKAS 38 (修訂) 可接受折舊及攤銷方式的澄清²

HKAS 19「僱員福利-界定福利計劃:僱員 供款」的修訂1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頒佈的多項HKFRS的修訂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頒佈的多項HKFRS的修訂

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頒佈之HKFRS 9為完全取代HKAS 39「金融工具:確認及計 量/的全面計劃的第一階段第一部分。此階段針對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實體 須根據該實體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將金融 資產分類為其後可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價值計量,而非將金融資產分為四類。此舉 旨在改善及簡化HKAS 39規定的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方法。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香港會計師公會就金融負債頒佈HKFRS 9的新增規定(「新 增規定」),並將HKAS 39金融工具的現有終止確認原則納入HKFRS 9內。大部 分新增規定與HKAS 39一致,維持不變,而變動則影響透過公平價值選擇(「公 平價值選擇」)指定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計量。就該等公平價值選擇 負債而言,由信貸風險變動而產生的負債公平價值變動金額,必須於其他全面收 益中呈列。除非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就負債的信貸風險呈列公平價值變動會於損益 中產生或擴大會計差異,否則其餘公平價值變動金額於損益呈列。然而,新增規 定並不涵蓋按公平價值選擇指定的貸款承諾及財務擔保合約。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予以採納

4. 會計政策 (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HKFRS的影響(續)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香港會計師公會將對沖會計相關規定加入HKFRS 9,並就HKAS 39及HKFRS 7作出若干相關變動,包括就應用對沖會計作出風險管理活動的相關披露。HKFRS 9的修訂放寬了評估對沖成效的要求,導致更多風險管理策略符合對沖會計資格。該等修訂亦使對沖項目更加靈活,放寬了使用已購買期權及非衍生金融工具作為對沖工具的規定。此外,HKFRS 9的修訂准許實體僅可就因二零一零年引入的公平價值選擇負債所引致的自有信貸風險相關公平價值收益及虧損應用經改進的入賬方法,而同時不應用HKFRS 9的其他規定。

HKFRS 9旨在全面取代HKAS 39。於全面取代前,HKAS 39於金融資產耗蝕方面的指引仍繼續適用。香港會計師公會已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剔除HKFRS 9以往強制生效日期,及強制生效日期將於全面取代HKAS 39完成後釐定。然而,該準則可於現時應用。於頒佈涵蓋所有階段的最終標準時,本集團將連同其他階段量化其影響。

HKFRS 11 (修訂)規定共同經營(其中活動構成HKFRS 3 「業務合併」所界定的業務)權益的收購方應用HKFRS 3及其他HKFRS內有關業務合併會計處理的所有原則。此外,該收購方亦須就業務合併披露HKFRS 3及其他HKFRS規定的資料。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HKFRS 14於二零一四年二月頒佈,其允許受費率管制實體就彼等首次採納HKFRS繼續確認監管遞延賬目。現有HKFRS編製者禁止採用此準則。採納HKFRS 14的實體必須在財務狀況表內將監管遞延賬目呈列為單獨項目,並在收益表及其他全面收益將該等賬目結餘的變動呈列為單獨項目。該準則亦規定披露實體的費率管制的性質以及與之關連的風險以及該費率管制對其財務報表的影響。該準則不會對本集團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HKAS 16及HKAS 38 (修訂)均確立折舊及攤銷的基準原則為資產未來經濟利益的預期消耗模式。該等修訂澄清使用收益法計算資產折舊並不適合,原因是活動 (包括使用資產)產生的收益通常反映資產內所含消耗經濟利益的以外因素。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4. 會計政策 (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HKFRS的影響(續)

HKAS 19 (修訂)適用於僱員或第三方向界定福利計劃供款。該等修定簡化供款之入賬,與僱員服務年期無關,例如僱員供款根據薪金的固定百分比計算。倘供款金額與服務年期無關,則允許實體按於提供相關服務期間確認有關供款以減少服務成本。本集團將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採納該等修訂,而該等修訂預期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構成任何影響。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頒佈的HKFRS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的年度改進載列多項HKFRS的修訂,除另外有指示外,該等修訂須適用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務期間。各項準則均設有獨立過渡性條文。雖然採納部分修訂可能導致會計政策變動,但預期該等修訂概不會對本集團構成重大財務影響。

5. 分類資料

按經營分類的資料

根據本集團內部財務呈報,本集團已根據類似經濟特徵、產品及服務以及發送方式確認經營分類。經營分類由被認定為「最高營運決策者」的高級管理層界定,最高營運決策者須就分類的資源分配作出決策並須評估其表現。經營分類的概要如下:

- 本集團核心業務為個人及商業貸款業務,當中主要包括提供私人貸款、透支、 物業按揭貸款、個人及中小型製造商的分期付款貸款及向的士買家提供融資。
- 股票經紀業務包括買賣證券及收取佣金收入。
- 其他業務主要包括投資物業的租賃。

5. 分類資料 (續)

按經營分類的資料(續)

下表列出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經營分類的收益及溢利資料。

	個人及商業	貸款業務	股票經	紀業務	其他	也業務	總	額
		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			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分類收益 外部:								
淨利息收入 其他營業收入:	390,206	432,782	3	27	-	-	390,209	432,809
費用及佣金收入 其他	49,684 27	48,623 227	6,623 (4)	15,967 (2)	- 669	- 657	56,307 692	64,590 882
營業收入	439,917	481,632	6,622	15,992	669	657	447,208	498,281
除稅前溢利	129,904	141,132	1,086	9,812	502	730	131,492	151,674
稅項							(21,880)	(24,890)
期內溢利							109,612	126,784
其他分類資料 物業及設備以及								
融資租賃土地 的折舊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	(4,499)	(5,086)	-	-	-	-	(4,499)	(5,086)
的變動 客戶貸款及應收	-	-	-	-	286	526	286	526
款項的耗蝕額 出售物業及設備	(129,735)	(160,072)	-	-	-	-	(129,735)	(160,072)
的淨虧損	(85)	(32)	-	-	-		(85)	(32)

5. 分類資料 (續)

按經營分類的資料 (續)

下表列出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經營分類的若干資產及負債資料。

	個人及商	業貸款業務	股票:	經紀業務	其化	也業務	額	息額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已審核)	(未經審核)	(已審核)	(未經審核)	(已審核)	(未經審核)	(已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除無形資產以外的								
分類資產	5,506,882	5,475,305	219,728	184,744	36,101	35,815	5,762,711	5,695,864
無形資產	-		486	,	-	-	486	486
分類資產	5,506,882	5,475,305	220,214	185,230	36,101	35,815	5,763,197	5,696,350
			•	,	· · ·	,	, , ,	, ,
未被分配的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及								
可收回稅款						-	12,821	15,020
資產總值							5,776,018	5,711,370
分類負債	4,114,397	4,094,287	78,870	44,972	392	392	4,193,659	4,139,651
未被分配負債:								
不被分配貝頂· 遞延稅項負債及								
题是代項員員及 應付稅款							21,451	13,391
//G 17 47C #A						-	21,431	13,391
負債總值							4,215,110	4,153,042
其他分類資料								
增添至非流動資產的								
- 資本開支	4,613	6,407	-	-	-	-	4,613	6,407

按地域分類的資料

本集團超過90%的營業收入、除稅前溢利、資產、負債、資產負債表以外的承擔及 風險均來自在香港經營的業務。因此,本中期財務報表並無呈列按地域劃分的資料。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跨地域索償。

來自主要客戶的營業收入或收益

來自與每一位外在客戶交易的營業收入或收益佔本集團的營業收入或收益總額少於10%。

6. 利息收入及支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利息收入來自: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423,806	462,629	
短期存款及銀行存款	250	212	
持至到期投資	6	5	
, - · · · · · · · · · · · · · · · · · ·		_	
	424,062	462,846	
利息支出用於:			
客户存款	33,796	29,990	
銀行貸款	[*] 57	47	
2011 X 102			
	33,853	30,037	
		30,001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就並非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以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分別為港幣424,062,000元及港幣33,853,000元(二零一三年:港幣462,846,000元及港幣30,037,000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耗蝕客戶貸款的利息收入為港幣1,387,000元(二零一三年:港幣1,340,000元)。

7. 其他營業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費用及佣金收入:			
個人及商業貸款	49,684	48,624	
股票經紀	6,623	15,967	
	56,307	64,591	
總租金收入	675	665	
扣除:直接營業支出	(6)	(8)	
淨租金收入	669	657	
出售物業及設備的淨虧損	(85)	(32)	
其他	108	256	
	56,999	65,472	

直接營業支出包括由投資物業產生的維修及保養支出。

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可出售金融資產、持至到期投資、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按攤銷成本列賬計量的金融負債及指定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並無產生淨收益或虧損。

所有費用及佣金收入及支出乃與非指定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有關。概無費用及佣金收入及支出與信託及其他受託活動有關。

8. 營業支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員工成本:			
薪金及其他員工成本	105,053	96,466	
退休金供款	4,862	4,738	
扣除:註銷供款	(4)	(11)	
退休福利計劃淨供款	4,858	4,727	
	109,911	101,193	
其他營業支出:			
租賃樓宇經營租約租金	22,730	21,568	
物業及設備以及融資租賃土地的折舊	4,499	5,085	
行政及一般支出	14,199	13,979	
其他	34,928	45,236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轉變前的營業支出	186,267	187,061	

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對可供於未來年度扣減其退休金計劃供款的供款額作大額註銷。期內抵免乃來自期內已退出該等計劃的員工。

9. 耗蝕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耗蝕虧損及耗蝕額淨支出:			
一客户貸款	129,735	160,072	
耗蝕虧損及耗蝕額淨支出:			
-個別評估	127,584	159,043	
-綜合評估	2,151	1,029	
	129,735	160,072	
其中:			
-新耗蝕虧損及耗蝕額(包括於期內			
直接搬銷數額)	207,792	239,655	
-轉撥及收回	(78,057)	(79,583)	
• • • • • • • • • •		(. 5,536)	
綜合收益表淨支出	129,735	160,072	
	<u> </u>	· · · · · · · · · · · · · · · · · · ·	

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金融資產(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除外)並無耗蝕額。

10.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 年 二零一.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現時稅項支出	19,659	24,441	
前期準備不足額	41	-	
遞延稅項計入淨額	2,180	449	
	21,880	24,890	

香港利得稅乃按期內在香港賺取的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16.5%(二零一三年: 16.5%)作準備。

應用於除稅前溢利的稅項支出,與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支出的對賬,及適用稅率 與實際稅率的對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年
	(未經審	核)	(未經審)	核)
	港幣千元	%	港幣千元	%
除稅前溢利	131,492		151,674	
以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 估計毋須扣減/(課稅)的淨支出/	21,696	16.5	25,026	16.5
(收入)的稅務影響	143	0.1	(136)	(0.1)
前期現時稅項調整	41			
以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支出	21,880	16.6	24,890	16.4

11.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每股普通股	每股普通股		
	港仙	港仙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中期	41.905	45.559	108,450	117,907
特別	-	31.721	-	82,094
	41.905	77.280	108,450	200,001

二零一四年七月十八日,董事會宣派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41.905仙,合共港幣108,450,140。

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九日,股東獲派發二零一三年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41.357 仙,合共港幣107,031,916元。

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九日,股東獲派發二零一三年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45.559 仙,合共港幣117,906,692元及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31.721仙,合共港幣82,093,948元。

12. 現金及短期存款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存放於銀行及金融機構的現金及結餘 通知存款及短期存款	290,132 675,678	270,060 804,654
	965,810	1,074,714

超過90%的存款被外在信貸評級機構穆迪評為屬Baa2級或以上。

由於並無逾期或重組銀行及金融機構存款,因此並無該等存款耗蝕額。

13.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七經常校)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已審核) 港幣千元
客戶貸款	4,693,623	4,539,171
應計利息	43,251	46,356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總額	4,736,874	4,585,527
扣除: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的耗蝕額		
- 個別評估	(69,845)	(85,208)
一 綜合評估	(13,028)	(10,877)
	(82,873)	(96,085)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4,654,001	4,489,442

超過90%的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並無既定風險評級。 超過90%的有抵押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的抵押品為客戶存款、物業、的士牌照及車輛。

客户貸款及應收款項概要如下: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巳審核) 港幣千元
未逾期亦未耗蝕的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逾期但未耗蝕的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個別耗蝕客戶貸款	4,406,354 227,888 102,632	4,219,005 241,831 124,691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總額	4,736,874	4,585,527

約29%之「未逾期亦未耗蝕的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為以客戶存款、物業、的士牌照及車輛作抵押的住宅物業按揭貸款、商用物業按揭貸款及的士融資貸款。

13.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續)

(a) 逾期及耗蝕客戶貸款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六月3	•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木經	審核) 佔客戶	(匕首	椿核)
		貸款總額		貸款總額
	貸款額	的百分比	貸款額	的百分比
	港幣千元	%	港幣千元	%
客戶貸款逾期:	05.447	4.00	00.074	4.00
三個月以上至六個月	65,447	1.39	88,971	1.96
六個月以上至一年	2,691	0.06	2,843	0.06
一年以上				
逾期三個月以上的				
题	68,138	1.45	91,814	2.02
在/ 宋林	33,133		01,011	2.02
逾期三個月或以下的				
重組客戶貸款	32,219	0.69	31,595	0.70
逾期三個月或以下的	2 275	0.05	4 202	0.02
耗蝕客戶貸款	2,275	0.05	1,282	0.03
逾期及耗蝕客戶貸款				
總額	102,632	2.19	124,691	2.75
	,			

耗蝕客戶貸款已顧及逾期賬齡分析及其他定性因素(如破產程序及個人自願財務安排)而被個別釐定為耗蝕。

13.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續)

(b) 逾期及耗蝕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個別耗蝕額的地域分析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i)	逾期客户貸款及應收款項的分析		
	逾期三個月以上的客戶貸款及 應收款項	68,138	91,814
	個別耗蝕額	49,206	65,918
	抵押品的現時市值及公平價值 _		
(ii)	耗蝕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的分析		
	耗蝕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102,632	124,691
	個別耗蝕額	69,845	85,208
	抵押品的現時市值及公平價值	<u>-</u>	

超過90%的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總額乃來自在香港經營的業務。因此,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總額按地域分類的資料並無在此呈列。

13.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續)

(c) 逾期客戶貸款的抵押品價值及有信貸保障(保障部分)和剩餘部分(無保障部分)的逾期客戶貸款分別載列如下: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逾期客戶貸款保障部分的抵押品的 現時市值及公平價值		
逾期客户貸款的保障部分		
逾期客戶貸款的無保障部分	68,138	91,814

列作抵押品的資產須符合下列標準:

- 資產的市值可便捷地釐定或能合理確定及核實。
- 資產可在市場出售及存在方便買賣的二級市場以出售該資產。
- 本集團收回資產的權利乃合法可行且無障礙。
- 本集團可於需要時獲取資產的控制權。

(d) 已收回資產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已收回 資產。

(e) 逾期但未耗蝕的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六月三	-四年 三十日 審核)	二零一 十二月三 (已審	二十一日
	貸款額 港幣千元	佔客户 貸款總額 的百分比 %	貸款額 港幣千元	佔客户 貸款總額 的百分比 %
逾期三個月或以下的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227,888	4.9	241,831	5.3

13.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續)

(f)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耗蝕虧損及耗蝕額的變動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個別耗蝕額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綜合耗蝕額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85,208	10,877	96,085	
撇銷款項	(219,155)	-	(219,155)	
自綜合收益表扣除的耗蝕虧損 及耗蝕額 松石給入收益表的耗缺虧损	203,792	4,000	207,792	
撥至綜合收益表的耗蝕虧損 及耗蝕額	(76,208)	(1,849)	(78,057)	
耗蝕虧損及耗蝕額淨支出	127,584	2,151	129,735	
已收回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76,208		76,208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69,845	13,028	82,873	
自下列扣除: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69,845	13,028	82,873	

13.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續)

(f)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耗蝕虧損及耗蝕額的變動 (續)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個別耗蝕額	綜合耗蝕額	總額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88,977	16,894	105,871		
撇銷款項	(484,996)	_	(484,996)		
	(101,000)		(101,000)		
自綜合收益表扣除的耗蝕虧損 及耗蝕額	481,227	11	481,238		
撥至綜合收益表的耗蝕虧損	401,221	''	401,200		
及耗蝕額	(155,375)	(6,028)	(161,403)		
耗蝕虧損及耗蝕額淨支出/(撥回)		(6,017)	319,835		
已收回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155,375		155,375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5,208	10,877	96,085		
自下列扣除: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85,208	10,877	96,085		

13.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續)

(g)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內的融資租賃根據其租賃資產應收款項現載列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已審核)	(未經審核)	(已審核)
	最低	租賃款項	最低租	賃款項現值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根據融資租賃於下列 期間的應收款項:				
一年內	62,695	59,899	48,601	47,148
第二至第五年				
(包括首尾兩年)	156,421	141,854	111,910	102,025
五年以上	549,719	484,925	455,514	402,403
	768,835	686,678	616,025	551,576
扣除:未赚取的融資				
收入	(152,810)	(135,102)		
應收最低租賃款項現值	616,025	551,576		

本集團與客戶就汽車及設備訂立融資租賃安排。所訂立融資租賃的年期介乎1至25年。

14. 持至到期投資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非上市: 國庫債券(包括外匯基金票據)	9,999	9,998
按發行人種類分析: -中央政府	9,999	9,998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持至到期投資 的耗蝕額。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及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耗蝕額並無變動。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耗蝕或逾期的 持至到期投資。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 無上市的持至到期投資。

持至到期投資全部的風險額被外在信貸評級機構穆迪評為屬Aa1級。

15. 投資物業

	巻幣千元
估值: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42,150
撥往物業及設備	(651)
撥往融資租賃土地	(6,388)
已於綜合收益表中確認的公平價值變動	704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已審核)	35,815
已於綜合收益表中確認的公平價值變動	286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36,101

15. 投資物業 (續)

所有投資物業獲分類為公平價值架構第3級。期內,第1級與第2級之間概無任何公平價值計量轉撥,亦無轉撥至或轉出第3級。本集團評估其物業最高及最佳用途與現時用途並無不同。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投資物業按忠誠測量行有限公司(為一間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事務所)刊發的估值報告獲重新估值。會計部已一年兩次(於編製中期及年度財務報告時)與估值師就估值方法及估值結果進行討論。

位於香港的投資物業的公平價值透過參考最近可比較物業的銷售價格(價格以每平方米為基準)的市場比較法釐定。下表為投資物業估值主要輸入數據的概要:

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已審核)範圍(加權平均)範圍(加權平均)

每平方米價格 **港幣 65,000** 元**至港幣 71,000** 元 港幣 65,000 元至港幣 70,000 元 (**港幣 68,000** 元) (港幣 68,000 元)

每平方米價格大幅增加/減少將會導致投資物業公平價值大幅增加/減少。

本集團所持有的投資物業以經營租賃方式出租,本集團自該等出租物業賺取租金收入。經營租賃項下未來每年應收租金的詳情載於中期財務報表附註22(a)。

16. 物業及設備

	11	租赁修俱费1		
	樓宇 港幣千元	及設備 港幣千元	汽車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成本: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添置	4,243	77,401 6,407	1,609	83,253 6,407
^{你且} 撥自投資物業	651	0,40 <i>1</i> -	- -	651
出售/搬銷		(1,364)		(1,364)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已審核)	4,894	82,444	1,609	88,947
添置 出售/撇銷	-	4,613 (1,058)	-	4,613 (1,058)
山台)加州		(1,000)		(1,000)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4,894	85,999	1,609	92,502
累計折舊: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1,258	61,473	1,609	64,340
年內準備 出售/撇銷	99 -	9,136 (1,315)	-	9,235 (1,315)
H D/ IIII		(1,010)		(1,010)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已審核)	1,357	69,294	1,609	72,260
期內準備 出售/撇銷	50	3,963 (974)	-	4,013 (974)
山台/微湖		(374)		(314)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1 407	72 202	1 600	75 200
(木經番	1,407	72,283	1,609	75,299
賬面淨值: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3,487	13,716	_	17,203
(小小工一百八次)	0,701	10,110		11,200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0.507	40 450		46.607
(已審核)	3,537	13,150		16,687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及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對上述物業及設備項目進行估值。

17. 融資租賃土地

	港幣千元
成本: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撥自投資物業	40,965 6,388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已審核) 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47,353
累計折舊及耗蝕: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年內折舊	11,009 971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已審核) 期內折舊	11,980 486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2,466
賬面淨值: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34,887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審核)	35,373

土地租賃以可收回金額列賬,並根據HKAS 36作耗蝕測試,可收回金額按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的較高者計算。

18. 其他資產及其他負債

其他資產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應收金融機構利息 其他應收賬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應收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3 43,951 746	6 17,149 1,076
應收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 款項淨值 _	<u>-</u>	15,604
	44,710	33,835

應收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乃屬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即時償還。

由於並無其他逾期或重組資產,因此該等其他資產並無耗蝕額。

其他負債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已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應付賬項、應計費用及應付利息	90,825	89,337
應付香港結算款項淨值	26,832	
	117,657	89,337

19.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客戶存款

所有客戶存款均為於到期日之應付定期存款。

20. 已發行股本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已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671,038	258,800
5:	
	已發行 股本
	港幣千元
	258,800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附註:

撥自股份溢價賬 (附註)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根據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起生效之新香港公司條例(第 622 章)所載有關廢除股份面值的過渡性條文,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的股份溢價賬結餘已撥往已發行股本內。

412,238

671,038

21. 儲備

	附註	股份溢價賬 港幣千元	監管儲備 港幣千元	保留溢利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本年度溢利 撥往保留溢利 已付上年度股息 已付本年度股息		412,238 - - - -	85,328 - (3,456) - -	888,336 233,951 3,456 (120,324) (200,001)	1,385,902 233,951 - (120,324) (200,001)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 一月一日(已審核) 期內溢利 撥往已發行股本 撥自保留溢利 已付上年度股息	20	412,238 - (412,238) - -	81,872 - - 9,012 -	805,418 109,612 - (9,012) (107,032)	1,299,528 109,612 (412,238) - (107,032)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90,884	798,986	889,870

附註:

根據金管局《新頒佈香港會計準則對認可機構之資本基礎及監管申報之影響》的指引(「指引」),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的監管儲備及綜合耗蝕額按普通股權一級資本計入本公司資本基礎(如指引所定義)內。監管儲備乃持有作資金緩衝之用,以抵銷根據金管局指引超出會計準則要求的潛在財務虧損。

22. 經營租約安排

(a)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以經營租約安排出租附註15的投資物業,租約年期介乎1至5年。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不可註銷經營租約,本集團的未來最低應收租金總額如下: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已審核) 港幣千元
一年內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435	1,049 61
	435	1,110

(b)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與業主簽訂不可註銷經營租約安排,租約年期介乎1至5年。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不可註銷經營租約,本集團的未來最低應付租金總額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已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36,920	28,540
18,598	12,788
55,518	41,328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36,920 18,598

23. 承擔及或然負債

	二零一四年7 (未經年	審核)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 (已審核)		
	合約數額 港幣千元	信貸風險 加權金額 港幣千元	合約數額 港幣千元	信貸風險 加權金額 港幣千元	
已訂約而尚未在綜合財務 狀況表作準備的 資本承擔 - 原本到期日不超 逾一年 原本到期日不超逾一年或 可無條件取消的未提取	1,878	-	37	-	
備用貸款額授予: - 客戶	235		112		
	2,113		149		

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雙邊淨額結算的安排,故上述金額是根據總額基準顯示。信貸 風險加權金額乃根據資本規則及按金管局發出的指引計算,金額乃依據交易對手的 狀況及到期特性而計算。或然負債及承擔方面的風險加權幅度由0%至100%。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本集團 並無其他重大而尚未償付的或然負債及承擔。

期內,本集團並無衍生工具的交易(二零一三年:無)。

24. 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

(a) 尚未按公平價值列賬面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下文載列用於釐定尚未於中期財務報表內按公平價值列賬的金融工具公平價值的釐定方法及假設。

流動或/及期限極短及浮息金融工具

流動或/及期限極短及浮息金融工具包括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由於該等金融工具為流動或到期日極短或按浮息計息,故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如屬貸款和無報價債務證券,由於相關的信貸風險影響透過扣除耗蝕額金額分別確認,故其公平價值不能反映其信貸素質的變動。

定息金融工具

定息金融工具包括存放於銀行及金融機構的款項、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持至到期投資及客戶存款。該等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定息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乃基於現行貨幣市場利率或按向剩餘期限至到期日適用的類似金融工具所提供的現行利率計量。該等金融工具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b) 按公平價值列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按公平價值列 賬的金融工具。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及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公平價值等級架構第1級、第2級及第3級之間並無任何轉移。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及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有關第3級金融工具的購買、發行及結算事宜。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及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有關第3級金融工具的收益或虧損及其他全面收益分別呈報於綜合收益表及綜合全面收益表內。

25.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到期日分析

下表乃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本金預期收回或償付時間進行的分析。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1-102	100 /			
			一個月以上	三個月以上	一年以上		並無既定	
	於要求時價付	一個月內	至三個月	至十二個月	至五年	五年以上	償付期限	總額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金融資產:								
現金及短期存款	290,132	675,678	_	_	_	-	_	965,810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21,077	229,910	378,512	1.279.650	1,684,436	1,037,125	106.164	4,736,874
持至到期投資			9,999	-	.,	-	-	9,999
八二八州(人) 其他資產	-	28,352	-	_	_	_	16,358	44,710
人口		20,002					10,000	,
金融資產總值	311,209	933,940	388,511	1,279,650	1,684,436	1,037,125	122,522	5,757,393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								
客戶存款	12,093	958,921	1,805,053	1,299,935	-	-		4,076,002
其他負債	74	65,682	5,713	3,038	-	-	43,150	117,657
金融負債總值	12,167	1,024,603	1,810,766	1,302,973	-	-	43,150	4,193,659
			=	零一三年十二				
			/m II w I	(已審核			4 to m to	
	於要求時償付	一個月內		三個月以上 至十二個月	一年以上 至五年	五年以上	並無既定 償付期限	總額
	次 安水时頂刊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王 T 一個万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A man matter about								
金融資産:	270,060	904.654						1 074 744
現金及短期存款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21,923	804,654 228,815	271 664	1,295,563	1,624,051	915,124	128,387	1,074,714
各户 買款及應收款填	21,923	220,010	371,664 9,998	1,295,563	1,024,051	915,124	120,307	4,585,527 9,998
打工判划权负 其他資產	_	17,333	3,330	_	_	_	16,502	33,835
人口员庄		17,000					10,002	00,000
金融資產總值	291,983	1,050,802	381,662	1,295,563	1,624,051	915,124	144,889	5,704,074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								
客戶存款	14,337	876,263	2,065,219	1,094,395	100	-	-	4,050,314
其他負債	94	33,149	5,674	2,342	-	-	48,078	89,337
金融負債總值	14,431	909,412	2,070,893	1,096,737	100	-	48,078	4,139,651
				· '				

26.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風險管理

本集團已訂立制度、政策及程序,藉以控制及監察利率、外幣價格、信貸、流動資金、資本、市場及營運風險,而該等制度、政策及程序經董事會認可及批准以及由本集團管理層、信貸委員會、資產及負債管理委員會(「資產及負債管理委員會」)及其他專責委員會或工作小組定期檢討。於新產品或業務活動推出之前,先由專責委員會及/或工作小組查找及評估重大風險,並於推出新產品或服務或進行新業務活動之後,就適當風險限額進行監察、製備文書記錄及控制。本公司內部核數師亦會定期稽核,以確保該等政策及程序能得以遵從。

市場風險管理

(a)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指本集團的狀況可能受市場利率變動產生不利影響的風險。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因到期及重定本集團的計息資產、負債及資產負債表以外承擔的價格而產生之時差。利率風險管理的主要目的乃密切監管本集團資產與負債間的價格重定差距淨額,從而限制因淨利息收入的利率變動而可能產生的潛在不利影響。利率風險日常乃由本公司會計部管理,並在董事會核准的限額內由資產及負債管理委員會負責監察及計量。

(b) 貨幣風險

貨幣風險指由於外幣匯率的變動,持有外幣將影響本集團持倉狀況的風險。由於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幣計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並無重大外匯風險。董事會認為貨幣風險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重大,因此,並無就外匯風險披露有關市場風險的數量資料。

(c) 價格風險

價格風險是指本集團盈利及資本因證券(包括商品、債務證券及股票在內) 價格變動而承受的風險。本集團並不活躍於金融工具買賣,根據董事會的意 見,本集團就買賣活動方面承受的價格風險並不重大,因此,並無就價格風 險披露有關市場風險的數量資料。

26.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信貸風險管理

信貸風險為客戶或交易對手於交易中可能拖欠款項而產生,乃來自貸款及本集團 進行的其他業務。

本集團設有信貸風險管理程序,以量度、監察及控制信貸風險。本集團的《信貸政策手冊》界定信貸範圍及量度準則、信貸審批及監管程序、貸款分類制度及壞賬準備政策。本集團亦設有按其信貸政策審批信貸的信貸權限架構;並計量及監察信貸限額及其他管制限制(例如由信貸委員會制定並由董事會批准的關連風險、大型風險及風險集中限制)的信貸風險。本集團的主要信貸工作的職責亦分開,以確保信貸管制及監察互相獨立,而問題信貸的管理及收回則由獨立工作小組處理。

本集團管理信貸風險甚為審慎,其信貸政策在計及當時業務及經濟狀況、監管規定及其資本資源等因素後定期修訂。其關連借貸政策界定並列明關連人士、法定及適用的關連借貸限額、關連交易的類型、抵押品的收納、資本充足處置及監察關連借貸風險的詳細程序及控制。一般而言,於類似情況下,適用於關連借貸的利率及其他條款及條件,不應優於提供予非關連借款人的貸款。條款及條件須按一般商業條款公平釐定,並於本集團的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

內部審核部定期進行信貸及合規審核,以評估信貸審批及監管過程的成效,以及確保既定信貸政策及程序得以遵守。

合規部按已識別高風險範圍,於選定的業務單位進行合規測試,確保符合監管、 營運的要求及信貸政策。

信貸委員會透過會議討論、管理層資訊系統及報告來監察金融資產的質素,該等金融資產既未逾期,以財務表現指標(例如貸款對價值比率、債務償還比率、借款人財務狀況及個人擔保)衡量亦未顯示耗蝕。受法律訴訟影響、受其他對手負面批評及須重訂還款期安排的貸款借款人,會被列入監察名單或「關注」級別項下,以便管理層監察。

信貸委員會亦透過該等會議討論、管理層資訊系統及報告來監察包括已逾期或受內部評級為「次級」、「呆滯」及「虧損」的賬戶的耗蝕金融資產的質素。耗蝕金融資產包括該等受個人破產呈請、公司清盤及重訂還款期安排規限的資產。

26.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信貸風險管理 (續)

信貸委員會負責建立界定、衡量及監控現有及新設產品信貸風險的準則,以及在必需時批准信貸風險管理政策及承受信貸風險限度。

本集團亦透過由擔保人提供信貸保障及貸款抵押品(例如客戶存款、物業、的士牌照及車輛)來減輕信貸風險。

「未逾期亦未耗蝕的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載於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3。

未逾期亦未耗蝕的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來自大量近期並無違約的記錄的不同客戶有關。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

流動資金風險是指本集團未能履行其現有承擔的風險。本集團流動資金風險主要來源為提早或非預期存款提取引致現金流出及延遲償還貸款影響現金流入。為了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已制定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架構,該架構包括流動資金風險相關政策及程序、風險相關指標及工具、風險相關假設及報告重大事宜的方式。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架構的主要目標為識別、計量及控制流動資金風險,正確執行資金策略及向管理層報告重大風險相關事宜。流動資金風險相關政策由高級管理層及專責委員會審閱,而該等政策的重大變動則由董事會或董事會授權的委員會批准。董事會自責管理及監視本集團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架構。

作為其持續資產及負債管理工作的一部分,資產及負債管理委員會監察流動資金狀況,及制定有關的觸發限額,以監管流動資金風險,並緊密及定期監察附屬公司的流動資金,確保其資產、負債及承擔的流動資金架構符合其資金需求,並符合內部流動資金的觸發限額。

會計部負責執行由專責委員會及董事會批准的策略及政策,並制定操作程序及管控措施,以確保遵守上述政策,並在出現流動資金危機情況時盡量減少營運紊亂。

26.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 (續)

流動資金風險相關衡量標準的例子包括內部最低流動資金比率為 30%及高於上述最低流動資金比率的內部觸發點;於正常及不同壓力情況下的現金流量錯配;與集中相關限制(例如十大存款佔總存款的百分比及銀行融資依賴程度)以及主要資產及負債(包括資產負債表內外項目)的到期狀況。

本集團的資金策略為(i)擴闊資金來源,以控制流動資金風險;(ii)盡量減少因營運問題而產生的營運紊亂情況(例如集團實體間轉移流動資金);(iii)確保本集團可獲取應急資金;及(iv)保持充裕的流動資金緩衝以應付關鍵流動資金需求(例如處於壓力情況下的貸款承擔及存款提取)。就說明而言,本集團已設立集中資金來源規限以減少對單一資金來源的依賴(例如集團內公司之間的資金限制)。

本集團已制定應急資金計劃以應付不同階段下的流動資金需求,包括於早期發現潛在危機的預警訊號機制及較後期於銀行擠提時取得應急資金。應急管理團隊、各部門及業務單位的指定角色及職責以及彼等緊急聯絡資料已於應急資金計劃政策中清楚釐定,作為業務應急計劃的一部分,且已制定應急資金措施來設定與專對手的資金安排的優先次序,為即日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及集團內公司間資金支援設定程序、管理與傳播媒介的關係,並於流動資金危機期間與內部及外部人士進行溝通。壓力測試結果定期更新並向高級管理層呈報,例如可維持正數的現金流量錯配時間的結果運用於應急資金計劃中。本集團有備用融資及流動資產提供流動資金,以應付壓力情況下非預期及重大的現金流出。

26.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 (續)

本集團維持充裕的流動資金緩衝,主要包括由現金及由合資格中央政府所發行的 國庫債券,以解決即日及其他不同時段中關鍵及緊急的流動資金需求。倘本集團 內實體信用評級下降,本集團仍不受限於特定抵押品安排或合約規定。

除於正常情況下管理不同時段的流動資金的現金流量預測外,不同的壓力情況(例如個別機構情況、市場危機情況及該等情況組合(「合併情況」))並假設若干毒員會設定及審閱,並由董事會批准。例如,在個別機構情況下,假設若干客戶延遲償還貸款,預測現金流入將由於零售貸款施欠還款而減少。至於預測現金流入將由於書人運用或本集團未有承兌。在與款股內銀行融資將不獲借款人運用或本集團未有承兌。在期內銀行融資將不會於提取的銀行融資將不會於提取的銀行交易對手將不會有足夠的流動資金履行其市場責任。本集團可能抵押或變賣其流動資產(例如由合資格中央政府所發行的國庫債券)以取得金解決潛在流動資金危機。本集團定期進行流動資金壓力測試(至少每月一次),其結果可供用作應急資金計劃的一部分或讓管理層了解本集團最近期流動資金的狀況。

營運風險管理

營運風險乃指因內部程序不完善或失效、人為過失、系統故障或外來事故引致的 虧損風險。

本公司設有營運風險管理職能以識別、計量、監管及控制營運風險。其《營運風險管理政策手冊》界定各委員會、業務單位及後勤支援部門的職責,強調營運風險的主要因素及種類,以及虧損事件類型,幫助計量及評估營運風險及其潛在影響。營運風險乃透過適當的主要風險指標,監控並進行追蹤,上呈管理層以提供有關營運風險加劇或營運風險管理不善的早期警告訊號。自各方收到的定期營運風險管理報告會加以綜合,並就監察及控制營運風險事宜向營運風險管理委員會提呈報告。

26.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資本管理

就監管及風險管理而言,本公司的資本包括股本、儲備、保留溢利及監管儲備。 會計部負責監控資本基礎金額及資本充足比率是否觸發限額以及所涉及的風險, 並確保在計及業務增長、股息派付及其他相關因素時符合相關法定限制。

本公司的政策旨在保持雄厚資本基礎以支持本公司業務的發展,並符合法定資本充足比率及其他監管資本要求。用於本公司各業務活動的資本分配,取決於各業務部門所承受的風險,並根據相關監管機構的要求,計及現時及未來三年內的活動。

資本充足比率

本公司的資本充足比率乃根據有關巴塞爾協定三資本標準的《2012年銀行業(修訂)條例》條文及經修訂的資本規則計算。本公司已採納標準法計算信貸風險加權風險額、市場風險加權風險額及營運風險加權風險額。本公司已獲金管局豁免計算市場風險加權風險額,因該等風險對本公司而言並不重大。

	本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已審核)			
普通股權一級資本比率	25.0%	25.3%			
一級資本比率	25.0%	25.3%			
MAN TO I	20.070	20.070			
编次 十几束	00.00/	00.00/			
總資本比率	26.0%	26.2%			

以上資本比率高於金管局之最低資本比率要求。

26.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資本披露

本公司根據《巴塞爾協定三》的總資本基礎成分包括下列項目: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701 LL	(未經審核)	(已審核)
	附註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普通股權一級資本票據	21	671,038	258,800
股份溢價	Z I	- EE0 404	412,238
保留溢利		559,481	568,207
已披露的儲備		90,884	81,872
扣減前普通股權一級資本 扣減:		1,321,403	1,321,117
重估土地及樓宇(包括自用及投資物業)產生的累計公平		(5.5.45)	(5.050)
價值收益		(5,545)	(5,259)
一般銀行風險監管儲備		(90,884)	(81,872)
遞延稅項資產超出遞延稅項 負債		(8,784)	(10,964)
扣減後的普通股權一級資本		1,216,190	1,223,022
額外一級資本			
扣減後的一級資本		1,216,190	1,223,022
公平價值收益應佔儲備		2,495	2,366
一般銀行風險監管儲備		30,823	32,342
綜合準備		13,028	10,877
		43,851	43,219
二級資本		46,346	45,585
資本基礎		1,262,536	1,268,607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的資本充足比率乃根據實施《巴塞爾協定三》資本協定的資本規則及《銀行業條例》第97C條按單一基準計算。

計算本公司的資本充足比率、資本基礎及加權風險數額時不包括的附屬公司為 Public Financial Limited、大眾証券有限公司及大眾証券(代理)有限公司。自資本基礎的扣減項目包括於該等附屬公司的投資。

26.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資本披露 (續)

資本票據

以下是本公司普通股權一級資本票據的摘要:

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已審核)港幣千元港幣千元

由本公司發行的普通股權一級資本票據

普通股:

258,800,000 股已發行及已繳足普通股

671,038

258,800

補充資料

為遵從披露規則,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或以前於其網站: www.publicfinance.com.hk內「監管披露」項下呈列有關監管資本票據的披露及 與本公司已刊發的中期財務報表的對賬的全部資料。

有關披露將包括下列資料:

- 本公司資本票據的主要特點及全部條款及條件;
- 本公司採用金管局指定的標準披露模版,披露本公司的普通股權一級資本、額 外一級資本、二級資本,以及監管扣減;及
- 本公司採用金管局指定的標準披露模版,披露就會計及監管資產負債表列出全部對賬。

補充財務資料 (未經審核)

按行業劃分的客戶貸款

根據金管局指引,客戶貸款總額及耗蝕客戶貸款、耗蝕額、耗蝕貸款撇銷額及抵押品按行業劃分如下:

二零一	四	年	六	月	Ξ	+	E
-----	---	---	---	---	---	---	---

	- -					le les es es	water - feet to		
	بدجاء منس		Am m 1				抵押品佔	h. h1	逾期三個月
	客戶貸款	綜合	個別	計入收益表	耗蝕客戶		總貸款的	耗蝕	以上的
	總額	耗蝕額	耗蝕額	的新耗蝕額	貸款撤銷額	抵押品	百分比	客戶貸款	客戶貸款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用於香港的貸款									
製造業	8,353	6	-	12	50	200	2.4	-	-
樓宇及建造、物業發展及投資									
物業發展	-	-	-	-	-	-	-	-	-
物業投資	985	-	-	-	-	985	100.0	-	-
土木工程	9,715	6	-	223	223	165	1.7	-	-
電力及煤氣	-	-	-	-	-	-	-	-	-
文娱活動	31	-	-	-	_	-	-	-	-
資訊科技	-	-	-	-	-	-	-	-	-
批發及零售貿易	18,825	6	-	38	54	3,111	16.5	-	-
運輸及運輸設備	571,967	-	-	-	-	571,954	100.0	-	-
酒店、旅館及餐飲服務	-	-	-	-	-	-	-	-	-
與金融相關業務	-	-	-	-	-	-	-	-	-
證券經紀	-	-	-	-	-	-	-	-	-
非證券經紀公司及									
個人購買股票	-	-	-	-	-	-	-	-	-
專業及私人									
購買受香港房屋委員會									
擔保的居者有其屋計劃、									
私人參建居屋計劃及									
租者置其屋計劃的樓宇貸款	-	-	-	-	-	-	-	-	-
購買其他住宅物業的貸款	699,968	-	-	-	_	699,968	100.0	-	-
信用卡貸款	-	-	-	-	-	-	-	-	-
其他商業用途貸款	-	-	-	-	-	-	-	-	-
其他私人用途貸款	3,373,630	13,010	69,845	207,342	218,651	49,501	1.5	102,632	68,138
貿易融資	-	-	-	-	-	-	-	-	-
其他客戶貸款	-	-	-	-	-	-	-	-	-
用於香港境外的客戶貸款	10,149	-	-	177	177	-	-	-	-
客戶貸款總額(不包括其他									
應收款項)	4,693,623	13,028	69,845	207,792	219,155	1,325,884	28.2	102,632	68,138
				•	•				, .

補充財務資料 (未經審核)

按行業劃分的客戶貸款 (續)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u>-</u> 11-7	_,	抵押品佔		逾期三個月
	客戶貸款	綜合	個別	計入收益表	耗蝕客戶		總貸款的	耗蝕	以上的
	總額	耗蝕額	耗蝕額	的新耗蝕額	貸款撇銷額	抵押品	百分比	客戶貸款	客戶貸款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用於香港的貸款									
製造業	9,481	10	38	311	273	-	-	38	-
樓宇及建造、物業發展及投資									
物業發展	4	-	-	-	-	-	-	-	-
物業投資	1,082	-	-	-	-	1,082	100.0	-	-
土木工程	6,538	6	-	6	-	-	-	-	-
電力及煤氣	-	-	-	-	-	-	-	-	-
文娱活動	12	-	-	-	-	-	-	-	-
資訊科技	-	-	-	-	-	-	-	-	-
批發及零售貿易	21,795	5	17	530	617	3,572	16.4	24	24
運輸及運輸設備	508,668	-	-	-	-	508,660	100.0	-	-
酒店、旅館及餐飲服務	-	-	-	-	-	-	-	-	-
與金融相關業務	-	-	-	-	-	-	-	-	-
證券經紀	-	-	-	-	-	-	-	-	-
非證券經紀公司及 個人購買股票	-	-	-	-	-	-	-	-	-
專業及私人 購買受香港房屋委員會 擔保的居者有其屋計劃、 私人參建居屋計劃及 租者置其屋計劃的樓字貸款	_	_	_	_	_	_	_	_	_
購買其他住宅物業的貸款	616,082	_	_	_	_	616,082	100.0	_	_
	010,002					010,002	100.0		
信用卡貸款	-	-	-	-	-	-	-	-	-
其他商業用途貸款	-	-	-	-	-	-	-	-	-
其他私人用途貸款	3,367,114	10,851	85,153	480,339	484,059	39,607	1.2	124,629	91,790
貿易融資	-	-	-	-	-	-	-	-	-
其他客戶貸款	-	-	-	-	-	-	-	-	-
用於香港境外的客戶貸款	8,395	5	-	52	47	-	-	-	-
客戶貸款總額(不包括其他	4 500 474	40.077	05.000	404 000	404.000	4 400 000	05.0	404.004	04.04.4
應收款項)	4,539,171	10,877	85,208	481,238	484,996	1,169,003	25.8	124,691	91,814

客戶貸款分類乃按其行業及貸款的用途劃分。倘未能明確分辨貸款的用途,則依據已知悉借款人的主要業務或按貸款交件所示購置資產分類。

補充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流動資金比率

本公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平均流動資金比率

106.6%

102.8%

平均流動資金比率是按每個曆月平均流動資金比率的算術平均數以單一基準計算。每個曆月平均流動資金比率與報告期間本公司根據《銀行業條例》第63條向金管局申報有關流動資金狀況的數字相同。

對中國內地非銀行交易對手的風險承擔

下表說明有關本集團中國內地非銀行交易對手的風險承擔所須作出的披露:

	資產負債表內	資產負債表外	風險	個別
	的風險	的風險	總額	耗蝕額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授予非中國內地公司				
及個人於中國內地				
	10.110		40.440	
使用的信貸	10,149		10,149	
	資產負債表內	資產負債表外	風險	個別
	的風險	的風險	總額	耗蝕額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授予非中國內地公司				
及個人於中國內地				
使用的信貸	8,395	-	8,395	-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除稅後溢利港幣1.096億元,較去年同期減少港幣1,720萬元或13.6%,主要由於客戶貸款利息及來自股票經紀業務的費用收入減少所致。與去年同期比較,利息收入減少港幣3,870萬元或8.4%至港幣4.241億元,利息支出增加港幣3,900萬元或13.0%至港幣3,390萬元。非利息收入較去年同期下降港幣850萬元或13.0%至港幣5.700萬元,主要由於股票經紀佣金收入減少所致。

本集團的營業支出輕微下降港幣80萬元或0.4%至約港幣1.863億元,主要由於市場推廣支出減少所致。客戶貸款的耗蝕額減少港幣3,040萬元或19.0%至港幣1.297億元,主要由於消費貸款的壞賬減少所致。

本集團的客戶貸款總額由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45.4億元增加港幣1.544億元或3.4%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港幣46.9億元。客戶存款總額由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40.5億元增長港幣2,570萬元或0.6%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港幣40.8億元。貸款耗蝕率由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2.75%改善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的2.19%。

承董事會命 *主席* 丹斯里拿督斯里鄭鴻標博士

香港,二零一四年七月十八日